

湛江市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湛江市坡头区 2025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 储备情况公示

根据《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开办发〔2018〕11 号）以及《关于印发〈湛江市坡头区精准扶贫开发扶持资金项目管理〉的通知》（湛坡财〔2017〕56 号）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强化衔接资金项目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为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经区政府审定，现对我区湛江市坡头区 2025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储备情况进行公示。

一、项目储备情况（详见附件）

二、公示期

公示期为 7 天，自 2024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2 日

三、监督举报

（一）监督举报单位

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（二）监督举报电话

0759-3967060

湛江市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2024 年 12 月 26 日



湛江市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湛江市坡头区 2025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 储备情况

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做好 2025 年衔接资金项目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农农函〔2024〕1375 号）要求，当年第四季度完成下年度项目申报、评审和入库工作，完成 2025 年项目入库储备工作。

按省市关于 2025 年项目储备工作要求，我区已完成 2025 年衔接资金项目储备工作，储备 4 个项目，分别是坡头区 2025 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、坡头区 2025 年发展壮大集体经济项目、坡头区 2025 年产业发展项目、坡头区 2025 年乡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项目。总储备金额为 2180 万元，储备金额高于上年安排资金总额度的 3 倍，拟安排资金 687 万元。

湛江市坡头区农业农村局

2024 年 12 月 26 日